

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

票面利率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[2017]1534 号文核准，中国中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获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 亿元的公司债券，采用分期发行方式，其中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基础发行规模为 20 亿元，本期债券可超额配售不超过 10 亿元（含 10 亿元）。

2017 年 8 月 30 日，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在网下向合格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。根据网下合格投资者询价结果，经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协商一致，最终确定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 4.60%。

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 2017 年 8 月 31 日至 2017 年 9 月 4 日面向合格投资者网下发行本期债券。具体认购方法请参见 2017 年 8 月 29 日刊登在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http:// 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上的《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发行人：中国中信有限公司

联席主承销商/牵头簿记管理人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联席主承销商/联席簿记管理人/债券受托管理人：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17 年 8 月 30 日

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

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

联席主承销商/牵头簿记管理人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17年8月30日

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联席主承销商/联席簿记管理人/债券受托管理人：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